

海安会 MSC.507(105)决议
(2022年4月28日通过)

使用高频窄带直印发布和协调海上安全信息的系统性能标准

海上安全委员会，

忆及《国际海事组织公约》关于本委员会职能的第28(b)条，

还忆及大会在其第17届会议上通过的A.699(17)决议《使用高频窄带直印发布和协调海上安全信息的系统性能标准》，

进一步忆及大会 A.886(21)决议决定，应由海上安全委员会代表本组织履行通过无线电和导航设备性能标准及其修正案的职能，

考虑到 MSC.496(105)决议通过的《1974年国际海上人命安全公约》(“公约”)修正案，

特别注意到公约第V/5条，规定了发布有关航行直接危险信息的要求，以及第IV/7.1.4条，规定了“每艘船舶在其所从事的整个航程中均应配备接收海上安全信息和搜救相关信息的接收机”的要求，

牢记 MSC.508(105)决议制定了使用各种无线电电传打印技术(包括高频(HF)窄带直印(NBDP))接收海上安全信息的标准，

注意到ITU《无线电规则》第33.48号确定了使用NBDP传输海上安全信息的HF频带的频率，并注意到通过全球综合航运信息系统(GISIS)在全球海上遇险和安全系统(GMDSS)岸基础设施总体规划中公布了使用这些频道的全球协调计划，

认识到修订《使用高频窄带直印发布和协调海上安全信息的系统性能标准》的必要性，在其第105届会议上，**审议了**由航行、通信和搜救分委会在第8次会议上提出的建议案，

1 **通过**经修订的《使用高频窄带直印发布和协调海上安全信息的系统性能标准》，其文本载于本决议附件，应于2024年1月1日与MSC.496(105)决议通过的公约修正案一起生效；

2 **确定**为满足公约第IV/7.1.4条的要求而使用HF NBDP技术对海上安全信息进行的广播应符合本决议附件中的建议；

3 **敦促**各缔约国政府进行合作以确保按照该系统提供使用HF NBDP技术的海上安全信息；

4 **要求**秘书长向国际电信联盟(ITU)、世界气象组织(WMO)和国际水文组织(IHO)的行政首长转达本系统的性能标准；

5 **决定**本决议自2024年1月1日起取代A.699(17)决议；

6 **提请**大会认可海上安全委员会采取的行动。

附件
使用高频窄带直印发布和协调海上安全信息的系统性能标准

1 根据1974年SOLAS公约第IV/7.1.4条的规定,希望使用高频窄带直印技术广播海上安全信息的主管机关应将其意图通知IMO航行、通信和搜救分委会(NCSR)。NCSR分委会将与其他主管机关协调提案,并就频率、时间表、发射功率、广播持续时间和广播内容,以及其他相关特性提出建议。如果认为有必要,NCSR分委会可授权一个通信组在会议之间履行该协调职能。主管机关可将其意向告知通信组。

2 NCSR分委会可定期建议修订和调整广播时间表,包括将现有广播转移到其他时间表,以满足主管机关的需要。

3 应根据ITU-R M.688建议案和《无线电规则》第33.47号的要求,在频率组上同步进行广播。

4 在NCSR分委会批准这些广播之后,主管机关应按照《无线电规则》的要求通知ITU无线电通信局(BR)。

5 IMO将与WMO和IHO一起协调广播,并定期发布广播时间表^①。

6 提供高频窄带直印技术进行海上安全信息服务的主管机关,应制定规定以提醒船舶注意通过数字选择呼叫进行的非计划广播。该系统应能自动接收。

^① 参见全球综合航运信息系统(GISIS)中的“GMDSS岸基设施总体规划”模块。